



冯友兰文集



【第二卷】

中国哲学史(上)

ZHONGGUOZHIXUESHI(SHANG)

長 春 出 版 社

馮友蘭文集

【第二卷】

中国哲学史(上)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長 春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哲学史 (上) /冯友兰著; 邵汉明编选. —长春: 长春出版社,
2008. 1

(冯友兰文集: 2)

ISBN 978-7-5445-0505-5

I. 中... II. ①冯... ②邵... III. 哲学史—中国
IV. B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52432 号

冯友兰文集第二卷: 中国哲学史 (上)

著 者: 冯友兰
编 选: 邵汉明
责任编辑: 张中良
封面设计: 王国擎
版式设计: 王久慧

出版发行: 长春出版社

总编室电话: 0431-88563443

发行部电话: 0431-88561180

读者服务部电话: 0431-88561177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建设街 1377 号

邮 编: 130061

网 址: www.cccbbs.net

制 版: 吉林省久慧文化有限公司

印 刷: 长春第二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开本

字 数: 388 千字

印 张: 19 印张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 000 册

定 价: (全十卷) 498.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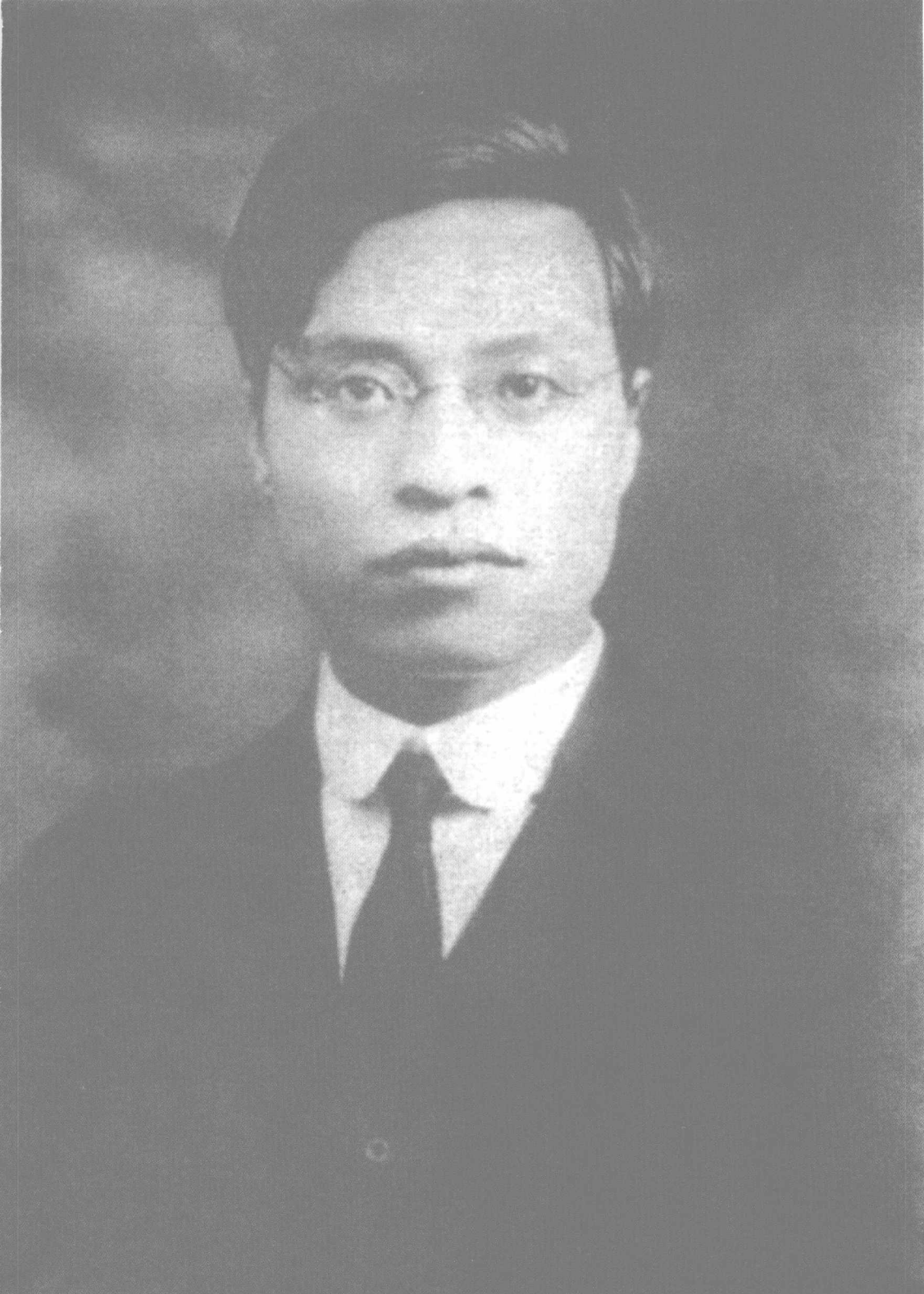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431-87923413



1923年，与弟冯景兰留美归来后在开封与家人合影。中间坐者为母亲吴清芝，左一为冯纘兰；后排右一为冯友兰，右二为任载坤，左一为冯景兰。



1928年在清华大学任教的冯友兰。

目 录

自 序	001
-----------	-----

第一篇 子学时代

第一章 绪 论	005
第一节 哲学之内容	005
第二节 哲学之方法	006
第三节 哲学中论证之重要	007
第四节 哲学与中国之“义理之学”	007
第五节 中国哲学之弱点及其所以	008
第六节 哲学之统一	010
第七节 哲学与哲学家	011
第八节 历史与哲学史	012
第九节 历史与写的历史	012
第十节 叙述式的哲学史与选录式的哲学史	014
第十一节 历史是进步的	015
第十二节 中国哲学史取材之标准	016
第二章 泛论子学时代	017
第一节 子学时代之开始	017
第二节 子学时代哲学发达之原因	018
第三节 子学时代之终结	022

第四节 古代大过渡时期之终结	024
第五节 古代著述体裁	024
第三章 孔子以前及其同时之宗教的哲学的思想	027
第一节 鬼神	027
第二节 术数	029
第三节 天	032
第四节 一部分人较开明之思想	033
第五节 人之发现	035
第四章 孔子及儒家之初起	041
第一节 孔子在中国历史中之地位	042
第二节 孔子对于传统的制度及信仰之态度	047
第三节 正名主义	051
第四节 孔子以述为作	054
第五节 直, 仁, 忠, 恕	057
第六节 义利及性	062
第五章 墨子及前期墨家	065
第一节 关于墨子之考证	065
第二节 《经》、《经说》及《大取》、《小取》, 六篇之时代	067
第三节 墨者为一有组织的团体	068
第四节 墨子哲学为功利主义	070
第五节 何为人民之大利	072
第六节 兼爱	075
第七节 宗教的制裁	078
第八节 政治的制裁	080
第九节 余论	082
第六章 孟子及儒家中之孟学	084
第一节 孟子之抱负及其在中国历史中之地位	084
第二节 孟子对于周制之态度	085
第三节 孟子之理想的政治及经济制度	087

第四节	性善	092
第五节	孟子反功利	097
第六节	天，性，及浩然之气	098
第七章	战国时之“百家之学”	101
第一节	杨朱及道家之初起	102
第二节	陈仲子	108
第三节	许行，陈相	109
第四节	告子及其他人性论者	110
第五节	尹文，宋轻	112
第六节	彭蒙，田骈，慎到	115
第七节	驺衍及其他阴阳五行家言	119
第八章	《老子》及道家中之《老》学	126
第一节	老聃与李耳	126
第二节	《老》学与庄学	127
第三节	楚人精神	129
第四节	道德	130
第五节	对于事物之观察	133
第六节	处世之方	136
第七节	政治及社会哲学	138
第八节	《老子》对于欲及知之态度	140
第九节	理想的人格及理想的社会	142
第九章	惠施、公孙龙及其他辩者	144
第一节	辩者学说之大体倾向	144
第二节	惠施与庄子	146
第三节	《天下篇》所述惠施学说十事	148
第四节	惠施与庄子之不同	151
第五节	公孙龙之“白马论”	152
第六节	公孙龙所谓“指”之意义	154
第七节	公孙龙之“坚白论”	155

第八节	公孙龙之“指物论”	156
第九节	公孙龙之“通变论”	158
第十节	“合同异”与“离坚白”	160
第十一节	《天下篇》所述辩者学说二十一事	160
第十二节	感觉与理智	163
第十章	庄子及道家中之庄学	165
第一节	庄子与楚人精神	165
第二节	道, 德, 天	166
第三节	变之哲学	168
第四节	何为幸福	169
第五节	自由与平等	172
第六节	死与不死	175
第七节	纯粹经验之世界	178
第八节	绝对的逍遥	180
第九节	庄学与杨朱之比较	182
第十一章	《墨经》及后期墨家	183
第一节	战国时墨家之情形	183
第二节	《墨经》中之功利主义	184
第三节	论知识	187
第四节	论“辩”	192
第五节	《墨经》中“同异之辩”	195
第六节	《墨经》中“坚白之辩”	197
第七节	《墨经》对于其他辩者之辩论	200
第八节	《墨经》对于兼爱之说之辩护	202
第九节	对于当时其余诸家之辩论	203
第十二章	荀子及儒家中之荀学	207
第一节	荀子之为学	207
第二节	荀子对于孔子、孟子之意见	208
第三节	荀子对于周制之意见	209

第四节	天及性	211
第五节	荀子之心理学	213
第六节	社会国家之起源	216
第七节	礼论, 乐论	218
第八节	王 霸	219
第九节	正 名	221
第十三章	韩非及其他法家	227
第一节	法家之学与当时社会政治经济各方面之趋势	227
第二节	法家之历史观	229
第三节	法家之三派	230
第四节	三派与韩非	231
第五节	法之重要	232
第六节	正名实	234
第七节	严赏罚	235
第八节	性 恶	236
第九节	无 为	238
第十节	法家与当时贵族	241
第十四章	秦汉之际之儒家	243
第一节	关于礼之普通理论	243
第二节	关于乐之普通理论	246
第三节	关于丧礼之理论	248
第四节	关于祭礼之理论	252
第五节	关于婚礼之理论	255
第六节	关于孝之理论	257
第七节	《大学》	260
第八节	《中庸》	265
第九节	《礼运》	270
第十五章	《易传》及《淮南鸿烈》中之宇宙论	272
第一节	《周易》之起源及《易传》之作者	272

第二节	八卦及阴阳	274
第三节	宇宙间诸事物之发展变化	277
第四节	宇宙间事物变化之循环	278
第五节	易象与人事	280
第六节	《淮南鸿烈》中之宇宙论	285
第十六章	儒家之六艺论及儒家之独尊	288
第一节	儒家之六艺论	288
第二节	儒家所以能独尊之原因	290
附录一	审查报告一	陈寅恪 293
附录二	审查报告二	金岳霖 295

自序

吾非历史家，此哲学史对于“哲学”方面，较为注重。其在“史”之方面，则似有一点可值提及。

中国近来，史学颇有进步。吾人今日研究中国古代史所持之观点，与前人不同。吾人今日对于中国古代之知识，与前人所知者亦大异。前人对于古代事物之传统的说法，吾人今日已多加以辨正。对于此种“古史辨”，王船山、崔东壁即已有贡献；不过近人更有意地向此方向努力耳。

吾于写此哲学史时，对于中国古代史，亦往往有自己之见解。积之既久，乃知前人对于古代事物之传统的说法，亦不能尽谓为完全错误。官僚查案报告中常有“事出有因，查无实据”之语。前人对于古代事物之传统的说法，近人皆知其多为“查无实据”者。然其同时亦多为“事出有因”，则吾人所须注意者也。

吾亦非黑格尔派之哲学家；但此哲学史对于中国古代史所持之观点，若与他观点联合观之，则颇可为黑格尔历史哲学之一例证。黑格尔谓历史进化常经“正”、“反”、“合”三阶段。前人对于古代事物之传统的说法，“正”也。近人指出前人说法多为“查无实据”，此“反”也。若谓前人说法虽多为“查无实据”，要亦多“事出有因”；此“合”也。顾颉刚先生云：“反”之方面之工作，尚多未做。吾深信之。吾亦非敢妄谓此哲学史中所说之中国古史，即真与事实相合。不过在现在之“古史辨”中，此哲学史，在“史”之方面，似有此一点值提及而已。

此书初稿成名，先在清华印为讲义，分送师友请正。其经改正者，及书中采用师友之说之处，皆随文注明。谨乘此机会，向诸师友致谢。

冯友兰

民国十九年（1930年）8月15日清华园

第
一
篇

子学时代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哲学之内容

哲学本一西洋名词。今欲讲中国哲学史，其主要工作之一，即就中国历史上各种学问中，将其可以西洋所谓哲学名之者，选出而叙述之。在做此工作之先，吾人须先明在西洋哲学一名词之意义。

哲学一名词在西洋有甚久的历史，各哲学家对于“哲学”所下之定义亦各不相同。为方便起见，兹先述普通所认为哲学之内容。知其内容，即可知哲学之为何物，而哲学一名词之正式的定义，亦无需另举矣。

希腊哲学家多分哲学为三大部：

物理学 (Physics)；

伦理学 (Ethics)；

论理学 (Logic)。

此所谓物理学、伦理学与论理学，其范围较现在此三名所指为广。以现在之术语说之，哲学包含三大部：

宇宙论——目的在求一“对于世界之道理” (A Theory of World)；

人生论——目的在求一“对于人生之道理” (A Theory of Life)；

知识论——目的在求一“对于知识之道理” (A Theory of Knowledge)。

此三分法，自柏拉图以后，至中世纪之末，普遍流行；即至近世，亦多用之。哲学之内容，大略如此。

就以上三分中若复再分，则宇宙论可有两部：

一、研究“存在”之本体及“真实”之要素者，此是所谓“本体论”(Ontology)；

二、研究世界之发生及其历史、其归宿者，此是所谓“宇宙论”(Cosmology)(狭义的)。

人生论亦有两部：

- 一、研究人究竟是什么者，此即心理学所考究；
- 二、研究人究竟应该怎么者，此即伦理学（狭义的）政治社会哲学等所考究。

知识论亦有两部：

- 一、研究知识之性质者，此即所谓知识论（Epistemology）（狭义的）；
- 二、研究知识之规范者，此即所谓论理学（狭义的）。

就上三部中，宇宙论与人生论，相即不离，有密切之关系。一哲学之人生论，皆根据于其宇宙论。如《列子·杨朱》篇以宇宙为物质的、盲目的、机械的，故人生无他希望，只可追求目前快乐。西洋之伊壁鸠鲁学派（Epicureanism）以同一前提，得同一断案，其一例也。哲学家中有以知识论证成其宇宙论者（如贝克莱 [Berkeley]、康德 [Kant] 以及后来之知识论的唯心派 [Epistemological Idealism] 及佛教之相宗等）；有因研究人之是什么而联带及知识问题者（如洛克 [Locke]、休谟 [Hume] 等）。哲学中各部分皆互有关系也。^①

第二节

哲学之方法

近人有谓研究哲学所用之方法，与研究科学所用之方法不同。科学的方法是逻辑的、理智的；哲学之方法，是直觉的、反理智的。其实凡所谓直觉、顿悟、神秘经验等，虽有甚高的价值，但不必以之混入哲学方法之内。无论科学哲学，皆系写出或说出之道理，皆必以严刻的理智态度表出之。凡著书立说之人，无不如此。故佛家之最高境界，虽“不可说，不可说”，而有待于证悟，然其“不可说，不可说”者，非是哲学；其以严刻的理智态度说出之道理，方是所谓佛家哲学也。故谓以直觉为方法，吾人可得到一种神秘的经验（此经验果与“实在”符合否是另一问题）则可，谓以直觉为方法，吾人可得到一种哲学则不可。换言之，直觉能使吾人得到一个经验，而不能使吾人成立一个道理。一个经验之本身，无所谓真妄；一个道理，是一个判断，判断必合逻辑。各种学说之目的，皆

^① 孟太葛先生（W. P. Montague。《中国大百科全书》哲学卷作“蒙太古”。——编者注）亦谓哲学有三部分，即方法论、形上学与价值论。方法论即上所谓知识论，复分为二部；形上学即上所谓宇宙论，亦复分为二部；皆与上所述同。价值论复分为二部：（一）伦理学，研究善之性质及若何可以应用之于行为；（二）美学，研究美之性质及若何可以应用之于艺术（Montague: The Ways of Knowing, 第1页）。